

上海英方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及董监高减持股份计划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大股东持有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杭州好望角启航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好望角启航”）及其一致行动人，杭州好望角越航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好望角越航”）、杭州好望角苇航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好望角苇航”）合计持有上海英方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份 4,452,5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5.33%。上述股份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取得的股份，且已于 2024 年 1 月 19 日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

●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一致行动人好望角启航、好望角越航、好望角苇航因自身资金需求，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或大宗交易的方式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 2,505,000 股，本次减持比例合计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3.00%，自本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3 个月内实施。

一、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杭州好望角启航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股东身份	控股股东、实控人及一致行动人	☐ 是 ☒ 否
	直接持股 5%以上股东	☐ 是 ☒ 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 是 ☒ 否
	其他：与一致行动人合计持股 5%以上的股东	

持股数量	1,785,000股
持股比例	2.14%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IPO 前取得：1,785,000股

股东名称	杭州好望角越航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股东身份	控股股东、实控人及一致行动人 ☐ 是 ☒ 否 直接持股 5%以上股东 ☐ 是 ☒ 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 是 ☒ 否 其他：与一致行动人合计持股 5%以上的股东
持股数量	1,748,500股
持股比例	2.09%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IPO 前取得：1,748,500股

股东名称	杭州好望角苇航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股东身份	控股股东、实控人及一致行动人 ☐ 是 ☒ 否 直接持股 5%以上股东 ☐ 是 ☒ 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 是 ☒ 否 其他：与一致行动人合计持股 5%以上的股东
持股数量	919,000股
持股比例	1.10%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IPO 前取得：919,000股

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股东名称	持有数量（股）	持有比例	一致行动关系形成原因
第一组	杭州好望角启航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785,000	2.14%	杭州好望角启航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杭州好望角苇航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杭州好望角越航投资合
	杭州好望角越航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748,500	2.09%	
	杭州好望角苇航投资	919,000	1.10%	

	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伙企业（有限合伙）受 同一主体杭州好望角投 资管理有限公司控制
	合计	4,452,500	5.33%	—

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董监高上市以来未减持股份。

二、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股东名称	杭州好望角启航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计划减持数量	不超过：1,252,500 股
计划减持比例	不超过：1.50%
减持方式及对应减持数量	集中竞价减持，不超过：417,500 股 大宗交易减持，不超过：835,000 股
减持期间	2025 年 10 月 23 日～2026 年 1 月 22 日
拟减持股份来源	IPO 前取得
拟减持原因	自身资金需求

股东名称	杭州好望角越航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计划减持数量	不超过：751,500 股
计划减持比例	不超过：0.90%
减持方式及对应减持数量	集中竞价减持，不超过：250,500 股 大宗交易减持，不超过：501,000 股
减持期间	2025 年 10 月 23 日～2026 年 1 月 22 日
拟减持股份来源	IPO 前取得
拟减持原因	自身资金需求

股东名称	杭州好望角苇航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计划减持数量	不超过：501,000 股
计划减持比例	不超过：0.60%

减持方式及对应减持数量	集中竞价减持，不超过：167,000 股 大宗交易减持，不超过：334,000 股
减持期间	2025 年 10 月 23 日～2026 年 1 月 22 日
拟减持股份来源	IPO 前取得
拟减持原因	自身资金需求

预披露期间，若公司股票发生停牌情形的，实际开始减持的时间根据停牌时间相应顺延。

（一）相关股东是否有其他安排 ☐ 是 ☒ 否

（二）大股东此前对持股比例、持股数量、持股期限、减持方式、减持数量、减持价格等是否作出承诺 ☒ 是 ☐ 否

作为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好望角启航、好望角越航、好望角苇航承诺：

（1）减持数量及价格：在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本企业累计减持的股份数量可达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时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所持公司股票数量总数的 100%。若公司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至本企业减持期间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息、除权事项的，股份数量及发行价格相应调整。

（2）减持方式：本企业拟减持公司股份的，应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进行减持，且不违背本公司已作出承诺，减持方式包括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或其他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可的合法方式。

（3）在持有公司股份 5%以上的期间，满足股份锁定承诺的前提下，本企业拟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的，将在首次卖出股份的 15 个交易日前预先披露减持计划，本企业拟采取其他方式减持的，将提前 3 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并按照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减持股份的有关规定及时、充分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4）本企业将严格遵守《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及其他法律法规的规定，依法依规减持。

(5) 如本企业违反上述承诺或法律强制性规定减持公司股票的, 本企业违规减持所得归公司所有。如本企业未将违规减持所得支付给公司, 则公司有权以应付本企业现金分红予以抵扣。

(6) 本承诺出具后, 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或其派出机构、上海证券交易所作出其他监管规定, 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该等规定时, 本企业承诺届时将按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本次拟减持事项与此前已披露的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 是否属于上市时未盈利的公司, 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拟减持首发前股份的情况 ☐是 ☒否

(四) 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无

三、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减持首发前股份

是否是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拟减持首发前股份的情况 ☐是 ☒否

四、减持计划相关风险提示

(一) 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 如计划实施的前提条件、限制性条件以及相关条件成就或消除的具体情形等

本次股份减持计划系一致行动人好望角启航、好望角越航、好望角苇航因自身资金需求进行的正常减持行为, 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情况产生重大影响。在减持期间内, 上述减持主体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情况等因素决定是否实施及如何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 本次股份减持计划存在减持时间、减持价格、减持数量等不确定性, 也存在是否按期实施完成的不确定性, 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 注意投资风险。

(二) 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

(三) 其他风险提示

本次减持股份计划相关股东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上海

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5 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上市公司创业投资基金股东减持股份的特别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上海英方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9 月 24 日